

**CHINA·USA**

中美关系  
史论文集

中美关系史丛书·论丛



•2•

中美关系史丛书  
编辑委员会主编

中美关系史丛书·论丛

# 中美关系史论文集

第二辑

中美关系史丛书编辑委员会  
编  
复旦大学历史系

重庆出版社  
1988年·重庆

中美关系史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编 丁名楠  
编委 乔明顺 邓蜀生 罗荣渠  
张振鹏 资中筠 陶文钊

**中美关系史论文集 第二辑**

---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华书店经 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5 插页) 字数400千  
1988年5月第一版 1988年5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 200)

---

ISBN 7-5366-0450-5

K·26

定价：4.40元

## 目 录

- 1840年以前中美关系述略 ..... 乔明顺(1)
- “中国皇后”号首航成功原因初步分析 ..... 齐文颖(19)
- 论美国与西方资产阶级新文化输入中国 ..... 罗荣渠(33)
- 林乐知与《中国教会新报》 ..... 陈 绅(61)
- 庚子年间的丁韪良 ..... 王维俭(85)
- 关于美国对华门户开放政策的若干历史考察 ..... 丁名楠(115)
- 美国门户开放政策起源研究 ..... 邹明德(135)
- 试论美国第一次退还庚子赔款 ..... 李守郡(161)
- 华盛顿会议与美国对华政策 ..... 孔庆山(181)
- 论北伐战争时期美国对华政策 ..... 沈 予(204)
- 美国对华政策与中国大革命的失败 ..... 牛大勇(231)
- “门户开放主义”与“大陆政策”
  - 围绕“九一八”事变的美日外交 ..... 高二音(257)
  - 《中美白银协定》述评 ..... 郑会欣(280)
  - 抗日战争前期国民政府对美政策初探 ..... 章百家(295)
  - 评美国对华军事“租借”援助 ..... 任东来(326)
- 试析1942—1944年间美国对华军事战略的演变 ..... 王建朗(354)
- 史迪威陈纳德龃龉与美国对华政策 ..... 严四光(376)
- 对1945—1950年间美国对华政策的几点看法 ..... 资中筠(398)

马歇尔使华与杜鲁门政府对华政策 .....	陶文钊(412)
从1947—1948年的一场辩论看杜鲁门	
政府的对华政策 .....	袁 明(430)
新中国成立前后美国对华政策剖析 .....	王建伟(449)
杜鲁门政府的对华政策和台湾问题 .....	时殷弘(471)
后 记 .....	(494)

# 1840年以前 中美关系述略

乔明顺

资本主义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向外扩张，侵犯不发达国家的主权，使之成为其购销市场，以牟取高额利润。美国独立后，由于欧洲一些国家对其实行通商限制政策，更迫不及待地向外扩大市场，于是和我国发生了贸易关系，还参与了罪恶的鸦片走私活动。基于发展贸易的需要，美国也试图突破清政府闭关政策的樊篱，和我国建立一定的政治、宗教和文化关系。探讨以上历史情况，将有助于了解以后中美关系的发展。

## 一

美国在独立以前便和中国发生了贸易关系。不过，由于英国东印度公司对东方贸易的垄断，当时作为英国殖民地的北美十三州的对华贸易，也是通过东印度公司进行的。它在中美之间主要进行茶、人参和毛皮的交易，即将中国的茶运往美洲，又把北美的毛皮、人参售于中国。<sup>(1)</sup>美国和中国直接通商，是在美国独立

以后，从英、法等国对美国贸易的限制开始的。美国虽然获得了政治上的独立，但其在经济上长期所仰赖的航运和海外贸易，却受到严重的阻碍。首先，英国俨然以敌国的姿态，制定若干航海条例，对美国贸易严加限制。特别是英国不许美国船只驶入英属西印度群岛，只许其它国家的商船运美国的烟草、食粮和造船器材到这些岛屿，严重地打击了新英格兰的航运业、渔业和奴隶贸易，致使新英格兰经济陷于竭蹶境地。<sup>(2)</sup>美国第一任驻英大使约翰·亚当斯曾经竭尽全力请求英国放宽对美国贸易的限制，但遭到断然拒绝。虽然法国和西班牙在美国独立战争期间出于共同反英之目的，同美国建立了平等互惠的贸易关系，但战争结束以后，法、西两国又根据各自经济发展的需要，将美国船只排除于殖民地或本国港口之外。至于美国在殖民地时期所建立的地中海贸易，也因海盗的骚扰，难以顺利进行。

“资本主义生产离开对外贸易是根本不行的”。<sup>(3)</sup>特别对于从事航运和外贸的资本家来说，经营对外贸易更是他们生存的前提。美国独立战争后，英、法等国对于美国贸易的限制，迫使他们不得不开辟新的海外市场。他们曾经和德意志北部一些城市建立了贸易关系，并将大量商品运往荷兰殖民地。不过，对美国影响最大的还是新开拓的对华贸易。政治上的独立固然引起英、法等国经济上的抵制，但摆脱东印度公司的垄断，又为美国商人提供了直接与中国通商的机会。

美国邦联政府成立后，马萨诸塞和康涅狄格的商人曾经筹划对华贸易。而费拉德尔菲亚和纽约的商业资本家开了直接与华贸易的滥觞。以罗伯特·莫瑞斯为首的巨商大贾，购买了360吨位的“中国皇后”号，聘请山茂召少校为贸易负责人，载运新英格兰所产的40吨人参以及毛皮、羽纱和铅等商品，于1784年2月22日自纽约启碇，绕过好望角，8月28日驶抵广州。该船出售所运来

的商品后，再购买茶、丝绸和瓷器等，循原航线于1785年5月11日返回纽约。这次航行所攫取的利润高达3.7727万元，为投资总额的25%。<sup>[4]</sup>

“中国皇后”号的东航为美国资本家展示了赢利的航向。纽约诸报登载的有关“中国皇后”号广州之行的消息，掀起了对华贸易的热潮。波士顿、普罗维登斯、纽约和费城的资本家争先驶往广州。不过，由于新英格兰有雄厚的商业资本、技艺高超的造船工人和经验丰富的水手，又盛产造船材料，这里的资本家很快操纵了美国的对华贸易。

由于对华贸易有利可图，便迅速发展起来。1790年，中国商品占美国进口货总值的七分之一。1792年，美国对华贸易额已超过荷兰、法国、丹麦等国，仅居于英国之下。1803年美国对华贸易总值超过了全欧对华贸易的总和。<sup>[5]</sup>19世纪上半期，美国对华贸易仅次于对英、法、古巴的贸易，居第四位。<sup>[6]</sup>据统计，到达广州的美国船只，1790年为14艘，1805年增为34艘，1810年为37艘。以后每年来华的船只多少不等，在1815年到1839年间少则18艘，多到229艘。比较进出口的总值，美国经常处于入超的地位。如美国输华商品总值1795年为102.3242万元，1840年为109.966千元，而同年自华输美的商品价值则分别为114.4163万元和664.0829万元。<sup>[7]</sup>对华贸易的入超，推动着美国不断开辟新的货源，或输出白银以购买中国商品。

一个国家和其它国家的贸易结构，决定于双方社会经济的客观要求。这个时期，美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已经发展起来，不过还正处于工业革命的初期阶段，特别在当时中西部正在开拓的情况下，还没有把开辟海外市场和原料供给地提到日程上来。但从手工工场向机器大工业过渡，需要更多的资本，所以美国的对华贸易便担负起积累货币资本的使命。就性质来说，美商的对华贸易

属于以前威尼斯人、热那人、荷兰人所从事的“转运贸易”范畴。关于这种贸易，马克思曾经论述说：“在这种贸易上，主要利润的获取不是靠输出本国产品，而是靠对商业和一般经济不发达的共同体的产品交换起中介作用，靠对两个生产国家进行剥削。”<sup>[8]</sup>美国航运资本家的对华贸易就不是靠输出美国工业品，而是靠对各洲某些特产与中国的特产进行交换。经营“转运贸易”的利润一般是很高的，因为商人除用欺骗手段榨取不同国家的生产价格之间的差额外，还以远洋贸易冒风险很大为借口，将所谓的保险费附加在利润里。这种贸易又具有一定的垄断性质，所以还可攫取相应的垄断利润。由于以上原因，从事对华贸易的美国商业资本家获得了惊人的利润。如后来成为大银行家的斯蒂芬·吉拉德在1813年从广州运回一船茶、丝和土布，就赚了六七十万元。<sup>[9]</sup>

这个时期的中国和美国情况不同，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还在中国社会经济中占统治地位。农民不但种植自己食用的粮食，而且还生产自己需要的大部分手工业品。地主和贵族所榨取来的财富也主要用于自己的享受，而不是用于出售或交换。因此，中国既没有必要从他国进口生产和生活资料，也不要求出口自己的产品。当时中国对于对外贸易的态度仍然停留在1793年乾隆致英王乔治三世函中所述的阶段：“天朝物产丰盈，无所不有，原不藉外夷货物以通有无”。<sup>[10]</sup>关于形成这种状况的基本原因，马克思曾经在1858年深刻地指出：“在小农经济和家庭手工业为核心的当前中国社会经济制度下，谈不上什么大宗进口外国货”。<sup>[11]</sup>外商向中国进口的只能是地主、显贵所欣赏的奢侈品。

就中美贸易的商品结构而论，中国输美商品比较稳定，茶叶、绸缎、生丝本身就是输美的主要商品。此外，土布和瓷器也占一定的比重。但是，进入19世纪30年代以后，因为美国纺织业的发达，中国土布和绸缎在美国市场上几乎绝迹；中国瓷器因为受到法、

英瓷器的挑战，也退出美国市场。<sup>(12)</sup>所以，茶叶在中美贸易中的地位就更为重要了。

与中国输美商品不同，美商输华商品则更换较大。其原因是：奢侈品只为中国社会的上层所消费，市场销路不广。有的商品即使畅销，但货源受到自然条件的限制。因此，美国资本家为了推动对华贸易的发展，必须阶段性地改变商品的结构。美商开始时曾经以对华输入人参为主，但西洋参是销路不广而价格昂贵的药材，在市场上极易饱和，因而人参没有构成美国输华的主要商品。为了扩大对华贸易的货源，美商曾经大量从事转口贸易。他们自美贩卖烟草、面粉、马具、干酪、肥皂等商品到欧、非、亚洲诸口岸出卖，再购买工艺品、宝石、海参、鱼翅等贵重物品前往广州销售，然后贩运中国商品返航。<sup>(13)</sup>在这样多层次的买卖过程中，美国资本家可以利用各种商品的地区差价，从中牟取高额利润。但由于这些商品的销路有限，也难以稳定地大规模发展起来。

自18世纪90年代起，毛皮逐渐成为美商输华的重要商品。毛皮贸易是通过两种不同的航路进行的。一是所谓“西北海岸”贸易：美国商人于夏季或初秋离开东部海岸，南航绕过合恩角北上，次年春到达西北海岸，以劣等的装饰品、小刀、毡子和火枪等，换取印第安人的水獭皮和其它毛皮，秋季驶往广州出售，再以低价购买茶叶等货物，取道好望角到欧洲或美国出售。<sup>(14)</sup>这样，他们通过欺诈手段，利用地区差价便获得惊人的利润。如“斯托吉斯在一次航行中，收购了6000张皮子，其中560张是用在波士顿价值1.5元的物品换来的，而在广州却卖到40元一张”。<sup>(15)</sup>有的商人用仅值6便士的物品，便可换到能在中国出售100元的毛皮。<sup>(16)</sup>据统计，1805—1834年间，美商自西北海岸运往广州的水獭皮有16万张，至少卖得400万元。<sup>(17)</sup>美商另一毛皮采集地为南太平洋诸岛屿。他们到这些岛上捕杀海豹，将皮运往广州出售，再贩运

中国货物返棹。自1805年到1834年，美商运往广州180万张海豹皮，价值约350万元。<sup>[18]</sup>除皮货外，美国商人还从夏威夷、斐济等太平洋诸岛以廉价购买大批檀香木运到广州出售。

但是，毛皮和檀香木的货源终究是有限的。到19世纪20年代，水獭和海豹由于被灭绝性地捕杀，数量已大大减少。檀香木也被砍伐殆尽。这形成了美商对华贸易的主要货源枯竭，特别在当时美商经销中国茶叶日多的情况下，解决对华贸易的逆差问题，便成了美商的当务之急。

美国对华贸易入超的差额历来是用硬币弥补的。1826年以前，除个别年度外，美商每年输华的银币都超过输华商品的所值，甚至有的年度输出的硬币额超出商品所值的两倍<sup>[19]</sup>。大量硬币的输出一方面引起严重的通货紧缩，直接影响其国内的商品流通；另一方面，美商用硬币弥补贸易上的差额，又直接降低了利润率，因为当时美国尚不生产大量贵金属，美商用于对华贸易的银币多是用贴水的方法从墨西哥和西印度群岛兑换来的。所以，美商力图少用硬币与中国进行贸易。他们曾经试图在中国推销廉价棉布，以维持中美贸易的平衡；也曾用伦敦汇票代替硬币。<sup>[20]</sup>但棉布在中国销路不广，伦敦汇票的来源又很有限，于是，为了扭转对华贸易的入超局面，为了牟取暴利，美商便大规模地从事鸦片走私活动。

众所周知，鸦片是损害人们身心健康的毒品。清政府于1729年便下令不准吸食，1796年又禁止鸦片进口。但政府愈禁，走私鸦片的利润就愈高，所以中外商人更加狼狈为奸，大搞鸦片走私。最初是葡萄牙和荷兰商人从事这一罪恶勾当。1757年英国占领了印度盛产鸦片的孟加拉以后，英商便成为鸦片的主要走私者。美商对华走私鸦片大约始自1805年。他们最初贩卖土耳其和波斯烟土，但因长途贩运，资本周转率太低，在输华商品结构中所占的

比例不大。自1827年英国东印度公司允许美商贩卖印度鸦片起，特别是1833年这个公司对华贸易的垄断权被取消以后，美商为了追逐高额利润与弥补对华贸易的逆差，便把贩卖和为英商运输印度鸦片作为对华贸易的主要内容。美商使用特制的飞剪快艇，将鸦片运到广州以南40里的零丁洋，先卸在趸船上，然后买户贿赂官府，再用快蟹、扒龙等快船运往广州。<sup>[21]</sup>既然鸦片贸易为走私勾当，也就无从知道贩运鸦片的确切数量。不过，从中美贸易其它方面的统计数字来看，也可了解鸦片走私在中美贸易中的地位和作用。中国对美的入超，1821年—1830年为1721.0413万元，1831年—1840年增为4847.4010万元；美国输华的硬币，后十年反比前十年减少80%。<sup>[22]</sup>不言而喻，美国对华贸易的逆差是从鸦片走私得到了弥补。虽然鸦片走私是通过贿赂，在中国官员默许下进行的，但仍然要冒不小的风险，所以利润率大大超过一般的贸易。有时利润率高达100%以上。这就为美商开辟了广阔的财源，但给中国却带来无穷的祸灾。

两极分化在商业资本中是经常出现的，特别是美商远渡重洋进行对华贸易，不易掌握市场信息，又常遇各种不测，更加速了资本的集中。1812年战争以前，美商各大港口几乎都有从事对华贸易的商人，他们有的独资经营，有的合伙进行这一远洋贸易。这次战争以后，不少商人被排挤破产，对华贸易便被为数不多的大商人垄断。20年代，罗素公司、奥利芬公司、珀金斯公司、奥斯丁·赫特公司和威特莫尔公司控制了美中贸易。<sup>[23]</sup>1829年，据说珀金斯公司操纵了中美贸易的二分之一。此外，约翰·顾盛、福布斯家族、约翰·雅各布·阿斯特和克拉克公司也在对华贸易中占相当重要的地位。

商业资本向工业资本转化是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然现象。从事对华贸易的美商为了追逐最高利润，有的将全部财富，有的

将部分积蓄，转化为工业资本。阿斯特投资于工业的数额最大。据1844年的统计，他在工业中的投资占全美工业资本的十五分之一。托马斯·韩达塞·珀金斯把200万元的积蓄，总数投资于铁矿、铅矿和纺织厂。他的外甥约翰·顾盛曾经留华30年，每年做百万元以上的生意，也将多年攫取的利润投之于工业。<sup>[24]</sup>罗素公司（即旗昌洋行）的约翰·默里·福布斯与约翰·克利夫·格林曾投资于密执安中央铁路公司和芝加哥—柏林顿—昆西铁路网。所以，美国对华贸易对于美国资本的原始积累起了重要作用。

从事对华贸易的商业资本家主要集中在马萨诸塞州，他们以雄厚的财力和另外一些财阀联合起来，形成“波士顿财团”。19世纪40年代，这个财团曾经控制了全国20%的纱锭、马萨诸塞州30%的铁路、39%的保险资金和40%的银行资本。它不仅操纵着该州的政治和经济，而且对于联邦政府也有一定的影响。<sup>[25]</sup>

## 二

恩格斯曾经深刻地指出：“美国早就向欧洲世界证明，资产阶级共和国就是资本主义生意人的共和国。”<sup>[26]</sup>在那里，政治也是一种生意，而生意又支配着政治。联邦政府鉴于对华贸易为工业提供资金，直接促进了航运业的发展，将来还能为工业品开辟市场，所以便在关税方面对这一贸易予以优惠待遇。1789年的关税法曾经规定：美国船舶直接从东方输入的茶，每磅征税6至20分，从欧洲运入的则征8至26分；而外国船运来的同种商品，交15至45分。茶是中国输出的主要商品，上述规定显然把对华贸易置于保护之下。1790年，政府为了广开财源以增加国库收入，曾经提高进口茶的税率，废除了上述少征税的规定，费城和波士顿经营对华贸易的商人对此非常不满。<sup>[27]</sup>他们多次抗议，迫使联邦政府让步，

结果获得了缓交茶税两年的优遇。以后，联邦政府屡次提高关税税率，但对茶和棉布等中国商品仍按低税率征收。进入30年代，政府在从事对华贸易的资本家的影响下，对其继续实行优待政策。1830年大幅度降低茶的进口税，1832年，免美国船舶自东亚运来的茶的税收，并降低了大部分中国货物的税率。1842年的关税法从优待对华贸易出发，又规定外国船只输入的中国商品多交10%的附加税。<sup>[28]</sup>显然，联邦政府一方面通过降低或豁免中国货物的进口税，提高美商的利润率；另一方面，执行歧视外国商人进口中国商品的关税政策，来削弱外商的竞争能力，从而为从事对华贸易的美商提供了垄断市场、抬高价格的有利条件。

一个国家的外交政策首先决定于它的政治经济结构和由此派生的对外经济政策。美国的独立及其极力开辟海外市场和发展远洋航运贸易，促使联邦政府采取了鼓励对华贸易的政策。中国的情况与美国不同，它以自给自足为主体的自然经济不要求进行海外贸易，因而清政府把闭关自守作为对外关系的基本政策。再者，长期以来清政府的国库收入就超出支出，如1830—1840年间，平均入库3800万两，而支出为3700万两，而且田赋构成主要收入来源，鱼、盐、矿、商等税只起补助作用。至于把海关税收作为国家财源，却是1850年以后的措施。<sup>[29]</sup>所以，这时清政府还没有通过发展对外贸易多收关税来充实国库的要求。在政治方面，清朝开国以后，把镇压和预防异族的反抗作为施政的主要方针，清统治者为了防范中国人与外人联合掀起反清运动，坚决实行排外政策。关于这个问题，马克思曾经深刻地论述说：“推动这个新的王朝实行这种政策的更主要的原因，是它害怕外国人会支持很多的中国人在17世纪的大约前半个世纪里即在中国被鞑靼人征服以后所怀抱的不满情绪。由于这种原因，外国人才被禁止同中国人有任何来往，要来往只有通过离北京和产茶区很远的一个城市广

州。”<sup>[30]</sup>总之，中国既然在经济上没有与外国通商的要求，便把允许外商来华视为对外夷的恩泽和抚慰；既然要制止国内反对者与外国的联合，就对外商采取了控制政策，并逐步制定了一系列限制外商活动的具体措施，最后形成为固定的制度。

清政府控制外商的一个关键规定，就是自1757年（乾隆二十二年）起只许外商在广州贸易，其它口岸一律不对外开放。在这个唯一的通商港口，两广总督总揽一切对外事宜。户部所设的海关监督，具体负责征收关税。外商到达广州后，便受到严格的管制。1759年（乾隆二十四年），清廷采纳两广总督李侍尧的奏章，颁布了以下有关对外商的规定：外商于九、十月销售货物后，应即依限回国，不得潜留广州，以免勾结生事；外商到粤后，必寓居行商馆内，由行商管束稽查，不许随意出入；不准外商私行贸易，走漏税饷；不许外商借款与中国商人，到广州以外贩运，亦不得雇用汉人仆役；严禁外商雇人到内地探听行情，传递信息；外国船舶停泊处，应派兵弹压稽查，以防洋船水手与“奸民”勾结，滋生事端。这些条规后来又几经修改，最后根据两广总督卢坤等的建议，于1835年（道光十五年）增订为八项：（一）外国护货兵船不得驶入内洋；（二）不准外人携带枪炮军械、妇女进入商馆；（三）外商所雇的引水、买办均应有澳门同知所发的照牌，外船不得违例出入，不可买卖违禁货物及偷漏课税；（四）外商馆只能雇看门人2名，挑水夫4名，看货人1名，不许额外雇用，以及勾串作弊；（五）外商只许于初八、十八、二十八日在商馆附近的花地、海幢寺散游1次，每次不得10人；（六）外人因不通文义，不谙体制，“具稟事件，一律由行商转稟”；（七）外船来粤，自投行商，议保承办纳税事宜；（八）外船纳税后，由行商卖货，不得私销。以上规定由行商监督执行，如有违犯，即根据不同情况，对外商、行商和买办严加惩处。<sup>[31]</sup>

以上规定表明，外商在华受到多方面的限制，这不能不引起他们的不满；另一方面，虽然广州官府是外商的管辖者，但行商是清政府的政策执行者，在对外贸易中起着重要作用。

行商亦即所谓的公行，通称为十三行，是带有一定行会色彩的外贸团体。公行商由从政府买到外贸专利权的商人所组成。由于行商能够利用对外贸的垄断权攫取超额利润，所以购买这一专利权所付颇高，有的竟高达20万两。<sup>[32]</sup>此外，政府还经常向行商进行勒索，他们当然将这些费用都转嫁给中外商人。行商所承担的责任是为外商代购、承销全部商品，代政府征收船钞、货税，并办理一切对外交涉事宜。所以行商除作经纪人外，还担负着外交使命。

中国是个多年来和欧美国家没有外交关系和正常接触的文明古国，它的高度文化和无求于外国的自然经济使它历来对外以“天朝”和“上国”自居，视外国为“藩邦”，称外人为“外夷”，从来不承认外国和自己有平等的外交关系，所以一贯否认外国驻广州领事的外交官地位，不和他们发生直接联系。清政府如对领事和外商下达指示，颁布律令，则责成公行办理；领事和外商与清政府如有交涉，也必须通过公行进行。这样，公行便起了外交机关的作用。

公行代表清政府对外商执行限制政策，它和外商有对立的一面，但它又是中外贸易的经纪人，属于买办的范畴，和外商的利害关系又有某些一致性。所以在一般的情况下，行商和外商能够友好相处，配合默契。由于行商给予美商不少的帮助，美商对于行商评价很高，认为他们有很高的商业道德水平。福布斯曾经赞扬他们说：“我在任何国家都没有见过象这里高尚的公平交易”。<sup>[33]</sup>

清政府所征收的税收名目繁多。外商除交纳关税外，还有另外四种费用，即：“船料”（即船税）自400余两到1000多两不等，  


少按船只的大小而定；“规礼”约1600余两，即进港费、离港费、粮道捐等；“引水费”120元；“杂项费用”约400余元，其中包括通事费、买办费等。清政府没有精确的征税标准，例如纺织品按件统一课税，不考虑其长度、宽度、单幅或双幅。而且海关监督往往以各种借口勒索外商。<sup>[34]</sup>这些都形成外商对华贸易的障碍，他们非常不满。

两国的外交关系是推动贸易关系发展的重要保证。虽然美国和中国已在进行着频繁的贸易，但政府间还没有建立起外交关系。这一方面固然伏根于清政府坚持闭关政策，拒绝和外国政府发生联系；另一方面，美国当时尚缺乏东进的海军力量，并与英国有若干纠纷亟待解决，而且又瞩目于西部的领土扩张，因而对中国问题漠然处之，没有致力于突破清政府的闭关政策，同中国建立外交关系。

1786年美国开始在广州委派了领事。不过，根据当时联邦政府的规定，任何领事都无与所在国政府交涉的权力。<sup>[35]</sup>所以美国领事从来没有起过外交官的作用。山茂召之被委任为首位领事，实际上是酬偿他在独立战争中曾任少校的一个荣誉职。国务卿约翰·杰伊在给他的委任信中就明确地说：这个职务既无薪金，又无津贴，只不过是他信任和尊重的象征。<sup>[36]</sup>到1840年，美国驻广州领事先换换了六个。他们都是由商人兼任，不领薪金，每年的办公费不超过500元。美国领事和其他国家的领事一样，清政府都不承认其外交官的身份，他们只能以美商首领的资格与行商周旋。不止于此，他们还无权从美商那里搜集商务情报，所以很少向国务院汇报贸易情况。1840年以前，国务院也从未向广州领事下达任何训令。

中美之间没有外交关系和美国政府对于对华问题的忽视，引起美商的责难。1815年，广州的美商以丹尼尔·斯坦斯伯格为首